



# 古人是如何玩“自媒体”的

如今,一个尚未来得及收入《汉语大辞典》的新词儿——“自媒体”大热,由此产生一大批“自媒体人”。在中国古代,尽管没有自媒体一说,但以类似手段谋生的人并不鲜见……



古代文人的创作活动(明·李在绘《香山九年图》局部)

## 汉代玩“自媒体”靠“打赏”

《汉书·王褒传》:汉宣帝“第其高下,以差赐帛”

早在先秦时,中国的文化消费已初露端倪。到了秦汉时,凭创作能力吃饭已不再是难事,能写的人在汉代很好混,“汉赋”的出现和兴起便是一个证明。

在汉代,宫廷文学侍从官得到重视,朝廷往往向民间征召“笔杆子”,优秀的还给官当。贾谊、司马相如、杨雄、东方朔、枚皋、张衡、蔡邕这些汉代词赋名家,当初都是这样的“笔杆子”。可是,古代既没有稿费制,更无广告分成一说,玩自媒体靠什么获取报酬?可以靠“打赏”获得酬劳,成语“一字千金”便因打赏而来。

首开打赏先河的是汉代,如汉代四川才子王褒便屡被打赏。据《汉书·王褒传》,王褒文章文采飞扬,汉宣帝刘询听说后,将他征召

入京,常将他和张子侨俩人带在身边,“所幸官馆,辄为歌颂”。但文章并不是白写的,汉宣帝会根据文章的质量进行打赏,即所谓“第其高下,以差赐帛”。

之后,打赏模式便流行开来,并成为古代创作者重要的收入来源。三国时,邯郸淳创作了一篇《投壶赋》,献给魏文帝曹丕,曹丕认为写得好,“赐帛千匹”。《投壶赋》总共才一千多字,几乎一字一匹。

南北朝时打赏更成为一种文人雅趣,爱好文学的南朝梁简文帝萧纲最爱打赏。据《南史·简文帝纪》,萧纲“弘纳文学之士,赏接无倦”。

到唐代,打赏数额越来越大,成为原创的一大动力。著名书法

家柳公权不仅字漂亮,诗文写得也好。据《唐摭言》,唐武宗李炎对一名后宫妃子很生气,找来柳公权,说如能得到你的一篇诗文,我就不怪她。柳公权很快成诗:“不忿前时忤主恩,已甘寂寞守长门。今朝却得君王顾,重入椒房拭泪痕。”李炎很欣赏这首诗,“赐锦彩二十疋”。

被打赏不仅可以获得报酬,还是一种荣誉,武则天曾弄出一个收回打赏的笑话。当年,武则天游龙门,命令随从文人即兴作诗。左史东方虬诗先写好,武则天觉得不错,赏赐他一件锦袍。再看宋之问随后呈上来的诗更好,武则天便从东方虬手中夺回锦袍,转而赏给宋之问,此即唐胡璩撰《谭宾录》中所记“夺袍以赐之”。

## 明清玩“自媒体”写“软文”

《长门赋》:陈皇后“奉黄金百斤”



司马相如《长门赋》(局部)

“写软文”被一些现代媒体人视为一种心照不宣的创收手段,殊不知古代文人早就开始玩这一套了,到明清时手法已颇老到。

所谓“软文”,就是根据对方需要而创作、发布的形象宣传、广告、美言性质的文章。古代最早最出名的一篇“软文”,大概是出自汉代才子司马相如之手的《长门赋》。司马相如本人也没有回避此事,他在序中如实交代:“孝武皇帝陈皇后,时得幸,颇妒。别在长门宫,愁闷悲思。闻蜀郡成都司马相如天下工为文,奉黄金百斤,为相如、文君取酒,因于解悲愁之辞。而相如为文以悟主上,陈皇后复得亲幸。”

这序所写的大概意思是,汉武帝刘彻的陈皇后失宠,被贬入长门宫。听说司马相如文章写得好,便用一百斤黄金,请司马相如为她作辞赋一篇,司马相如答应了,这就是著名的《长门赋》。刘彻看到《长门赋》后醒悟过来,陈皇后重新受宠。这即是后世文人津津乐道的“千金买赋”故事。有学者认为,陈皇后的“黄金百斤”是中国最早一笔润笔费。

明清时,“写软文”者越发多了起来,有的人还有意揣摩对方的心思,主动寻找金主,作文示之,不愁搞不到钱。据裘毓■《清代轶闻》“廿八字易百金”条,晚清大臣端方被朝廷削职后,某朝士献诗:“高庙何曾盗玉环,长陵坏土稳如山,汉家若用张廷尉,定把无名法令删。”这诗明显是为端方开脱的“软文”,端方看到后十分高兴,于是“赠百金”。(据《北京晚报》)

## 宋朝玩“自媒体”还有“稿费”

《梦溪笔谈》:“立润笔钱数,降诏刻石于舍人院”

宋代时,现代已很流行的稿费制已出现,在打赏外,自媒体人又多了一条创收的渠道。

稿费在古代通称“润笔”,润笔隋唐时已有。“润笔”一词最早即出现在隋代,《隋书·郑译传》记载:隋文帝杨坚令内史令李德林立作诏书,名臣高颎与一旁的郑译开玩笑说“笔干”。郑译答道:“出为方岳,杖策言归,不得一钱,何以润笔。”从此,“润笔”成了创作者应得报酬的专用语。

在唐朝,不少文人已能获得很高的润笔。如当时文化名人韩愈、李邕等通过为人撰写碑文便可拿到巨额稿费。尤其是韩愈,他最擅长写墓志、碑文,高的话一篇碑文就能拿到“(黄)金数斤”,时人曾讥之为“谀墓金”。看来,为了拿到润笔,韩愈在志文中未少用阿谀奉承之词。其实,“谀墓受金”韩愈并非第一人,这一词最早使用在东汉末文人蔡邕的身上,由此可见,润笔早在汉代即已存在。

尽管润笔在中国出现时间较



唐代韩滉所绘《文苑图》中的古代文人

早,但一直到宋代才成为一种定制,出现类似于现代稿费制的“润笔制”。这一定制首先从宫廷开始,即便公务员写作文书,都有相应的润笔。沈括《梦溪笔谈·故事二》中对此有详细记载:“内外制凡草制除官,自给谏、待制以上,皆有润笔物。太宗时,立润笔钱数,降诏刻石于舍人院。每除官,则移文督之。在院官下至吏人院骑,皆分沾。元丰中,改立官制,内外制皆有添给,罢润笔之物。”

当然,所得润笔不一定就是现金,有的可能是实物。据元盛如

梓《庶斋老学丛谭》,绍兴十四年(公元1144年),宋高宗赵构一次给王公伦“润笔万缗,赐砚尤奇”,只因他为赵构所宠后宫刘婉仪草拟的进位贵妃诏书“有典故体”。

润笔制流行后,在古代玩自媒体就有了一个相对稳定的收入来源,到明清时,写稿取酬方式已与现代差别不大,并成为文人收入的重要来源。据清末起凤《稗说》,明后期文人陈继儒便靠稿费成为一方富翁,“四方征其文者,束帛挺金造请无虚日,以润笔之资卜筑余山。”